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E HOME HOLDINGS LIMITED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8)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業績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4	1,526,506	1,443,490
銷售成本		(1,208,280)	(1,284,488)
毛利		318,226	159,00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92,562	1,102,8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97,128)	(83,472)
行政開支		(125,529)	(96,243)
貿易應收款項及計入預付款項、訂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減值	5	(28,302)	(1,055)
其他開支	5	(5,476)	(3,346)
融資成本	6	(123,532)	(31,12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5	(12,945)	(6,292)
除稅前溢利	5	117,876	1,040,362
所得稅開支	7	(29,576)	(334,224)
本年度溢利		88,300	706,138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76,897	714,780
非控股權益		11,403	(8,642)
		88,300	706,138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2.999港仙	27.507港仙
基本		2.999港仙	27.507港仙
攤薄		2.999港仙	27.507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88,300	706,138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81,376	142,035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81,376	142,035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51,550	41,085
所得稅影響	(12,887)	(10,271)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全面收益淨額	38,663	30,81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20,039	172,84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08,339	878,987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5,391	883,250
非控股權益	12,948	(4,263)
	208,339	878,9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0,864	880,617
投資物業		589,704	483,063
使用權資產		311,700	344,863
商譽		34,482	34,482
無形資產		3,445	8,19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83,465	752,093
遞延稅項資產		24,947	–
預付款項		21,790	–
合約資產		1,677	–
受限制現金		122,574	–
非流動總資產		<u>3,644,648</u>	<u>2,503,313</u>
流動資產			
存貨		254,126	265,850
貿易應收款項	10	187,062	37,808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0,705	1,769,874
合約資產		11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481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2	909,162	–
受限制現金		696,100	1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453	236,930
流動總資產		<u>2,654,203</u>	<u>2,310,64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06,199	99,4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3,908	202,40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06,875	249,369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12	–	106,872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12	–	178,121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2	3,396	2,740
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12	89,272	145,000
應付稅項		179,733	161,092
流動總負債		<u>1,939,383</u>	<u>1,145,039</u>
流動資產淨額		<u>714,820</u>	<u>1,165,61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59,468</u>	<u>3,668,923</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59,468</u>	<u>3,668,923</u>
非流動負債			
中期債券		36,338	34,05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34,223	91,947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2	44,718	39,062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12	95,000	–
租賃負債		24,790	49,405
遞延稅項負債		449,214	405,863
遞延政府補助		45,368	45,402
非流動總負債		<u>1,629,651</u>	<u>665,729</u>
資產淨值		<u>2,729,817</u>	<u>3,003,194</u>
股本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股本		259,856	259,856
儲備		2,323,763	2,611,135
非控股權益		2,583,619	2,870,991
		<u>146,198</u>	<u>132,203</u>
總股本		<u>2,729,817</u>	<u>3,003,194</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傢俬、買賣商品、酒店業務以及持作出售及物業投資的開發物業。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科學城(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及科學城(廣州)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註冊成立)。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若干金融資產及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若干樓宇按公平值計量。除另有註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而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列示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旨在解決先前修訂本中並無處理的問題，而有關問題於以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換現有利率基準時會影響財務申報。該等修訂提供一個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於計及確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時更新實際利率，而毋須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惟該變動乃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結果以及確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在經濟上與緊接該變動之前的基準相等。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於不終止對沖關係的情況下作出就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進行利率基準改革所需的變動。任何可能因過渡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規定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為實體提供暫時性補救措施，使其不必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該補救措施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時假設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惟該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的風險組成部分在未來24個月內成為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該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就該等變更應用修訂並無產生重大的修訂收益或虧損。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將承租人可選擇不應用租賃修改對因新冠疫情的直接後果而產生的租金優惠進行會計處理之可行權宜方法延長12個月(「二零二一年修訂」)。因此，在滿足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下，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免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之租金優惠。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生效，而初始應用該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於當前會計期間開始時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選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實際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新冠疫情之直接後果所產生由出租人授出、並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之所有租金寬減。因此，租金寬減而導致之租賃付款減少80,000港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將其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內。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權益餘額並無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	保險合約 ^{2,5}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訂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導致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於二零二零年十月獲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⁵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導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獲修訂，將允許保險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延長至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

3. 經營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包括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等藉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評估業績、分配資源以及依據該等報告釐定各經營分部。

鑒於增加規模及業務活動以及為幫助投資者更好地瞭解本集團的收入架構及分部業績，自二零二一年起，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內部報告及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名為「酒店業務」及「持作出售及物業投資的開發物業」的新分部已自「製造及銷售家俱」分部中分離出來。董事會認為上文分部資料變動更好反映本集團未來的業務發展。本集團尚未重列二零二零年的分部資料，因其擬備成本過高。

管理層會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以下為本集團按須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傢俱 千港元	持作出售及 物業投資的 開發物業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837,373</u>	<u>-</u>	<u>40,187</u>	<u>648,946</u>	<u>1,526,506</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u>1,526,506</u>
分部業績	<u>317,302</u>	<u>-</u>	<u>(280)</u>	<u>1,204</u>	<u>318,226</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u>153,974</u>	<u>(17,229)</u>	<u>(17,720)</u>	<u>(1,149)</u>	<u>117,876</u>
分部資產	4,606,616	1,729,340	659,813	423,990	7,419,759
消除分部間應收款項					<u>(1,120,908)</u>
總資產					<u>6,298,851</u>
分部負債	3,564,644	177,939	551,292	396,067	4,689,942
消除分部間應付款項					<u>(1,120,908)</u>
總負債					<u>3,569,034</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傢俱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903,867</u>	<u>539,623</u>	<u>1,443,49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u>1,443,490</u>
分部業績	<u>158,620</u>	<u>382</u>	<u>159,00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1,043,903	(3,541)	<u>1,040,362</u>
分部資產	4,882,912	212,292	5,095,204
消除分部間應收款項			<u>(281,242)</u>
總資產			<u>4,813,962</u>
分部負債	1,907,901	184,109	2,092,010
消除分部間應付款項			<u>(281,242)</u>
總負債			<u>1,810,768</u>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623,2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0,876,000港元)來自一名單一客戶的貿易分部的銷售額，佔於本年度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收益及非流動資產的相關地理資料。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來自己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後的所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備抵及貿易折扣後之發票淨值。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貨品	1,486,319	1,443,490
酒店業務收入	<u>40,187</u>	<u>—</u>
	<u>1,526,506</u>	<u>1,443,490</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傢俱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	837,373	6,028	648,946	1,492,347
隨時間推移確認收入	<u>-</u>	<u>34,159</u>	<u>-</u>	<u>34,159</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837,373</u>	<u>40,187</u>	<u>648,946</u>	<u>1,526,506</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傢俱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	<u>903,867</u>	<u>539,623</u>	<u>1,443,490</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903,867</u>	<u>539,623</u>	<u>1,443,490</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貨品

就銷售傢俱而言，履約責任乃於交付商品時達成及付款通常於交付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惟新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部分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和銷量回扣，這導致受限制可變代價的產生。

就貿易而言，履約責任乃於交付商品時達成及通常須提前付款。

酒店業務收入

就酒店業務而言，履約責任一般為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且一般預收款項時方會履約。

分配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數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預期於以下期間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u>33,345</u>	<u>68,855</u>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租賃收入	4,579	23,913
銀行利息收入	8,013	1,535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43,898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89,511	2,401
銷售廢料	2,584	7,267
政府補貼	3,023	2,9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10,481	-
許可費收入*	28,914	-
其他	842	2,254
處置使用權資產所得收益	717	-
土地收回收益	-	1,062,543
	<u>192,562</u>	<u>1,102,889</u>

* 來自獨立第三方公司廣州美夢佳寢具有限公司(「美夢佳」)的許可費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根據相關協議的內容確認。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166,440	1,205,6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752	58,9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446	22,511
無形資產攤銷*		5,019	4,267
研發成本：			
本年度支出*		2,985	5,585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380	864
核數師酬金		3,850	4,0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52,399	121,31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991	3,031
		<u>171,390</u>	<u>124,347</u>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4,912)	19,82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587	1,819
計入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減值／(減值撥回)		20,715	(764)
賺取租金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維護)#		1,261	1,917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4	(89,511)	(2,401)
銀行利息收入	4	(8,013)	(1,535)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4	(43,898)	–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12,945	6,292
處置使用權資產所得收益	4	(717)	–
土地收回收益	4	–	(1,062,543)

* 年內之研發成本及無形資產攤銷已於綜合損益表賬面上「行政開支」中列賬。

**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已於綜合損益表賬面上「銷售成本」中列賬。

該項目已於綜合損益表賬面上「其他開支」中列賬。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中期債券)的利息	102,342	21,783
來自關聯方之貸款利息	18,228	6,534
租賃負債的利息	2,962	2,804
	<u>123,532</u>	<u>31,121</u>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二零年：無)，故此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53,387	13,716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18,115)	(6,788)
遞延	(5,696)	327,296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29,576</u>	<u>334,224</u>

8.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港仙(二零二零年：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	<u>129,928</u>	<u>259,856</u>

本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9. 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年內表現股份獎勵計劃持作庫存股份2,564,262,659股(二零二零年：2,598,561,326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基於：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使用之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溢利	<u>76,897</u>	<u>714,780</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		
年內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564,262,659</u>	<u>2,598,561,326</u>

1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4,030	47,053
減值	<u>(16,968)</u>	<u>(9,245)</u>
	<u>187,062</u>	<u>37,808</u>

貿易應收款項乃主要來自酒店業務以及銷售貨物(包括傢俱)及貿易。就銷售傢俱而言，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部分新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80日。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嚴格控制未結清之應收款項。就酒店業務及貿易而言，一般會提前收取付款。高級管理層定期對過期欠款之結餘進行評估。鑑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為數眾多之不同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物品。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54,79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減除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28,708	29,425
一至三個月	8,227	3,983
三至六個月	7,530	4,400
超過六個月	<u>42,597</u>	<u>-</u>
	<u>187,062</u>	<u>37,808</u>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9,245	6,996
減值虧損，淨額	7,587	1,819
匯兌調整	136	430
	<u>16,968</u>	<u>9,245</u>
於年末	<u>16,968</u>	<u>9,245</u>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客戶類別及評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180天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少於六個月	六個月至 十二個月	超過1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1.84%	15.00%	36.45%
總賬面值(千港元)	147,166	30,113	26,751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2,701	4,516	9,75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1.60%	100%	100%
總賬面值(千港元)	38,424	1,693	6,936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616	1,693	6,936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73,340	41,806
一至三個月	27,755	44,691
三至六個月	1,312	7,040
六至十二個月	1,211	1,305
超過一年	2,581	4,603
	<u>106,199</u>	<u>99,445</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及一般在3個月內支付，且最多可延長至2年。

1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來自聯營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直接控股公司／非控股權益／一名董事之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或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除免息總額91,75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外，其餘款項按年利率8%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106,872,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至8%計算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95,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5%計息及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金額178,121,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至12%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48,114,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15%計息，其中3,396,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41,802,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15%計息，其中2,74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89,272,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145,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至12%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13.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收購股權投資	-	619,978
在建工程	<u>9,833</u>	<u>-</u>
	<u>9,833</u>	<u>619,97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1,526.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443.5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5.8%。收入增加乃由於商品交易活動增加及有關防疫的酒店業務收入增加所致。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因傢俱業務復甦而由二零二零年的11.0%增加至二零二一年的20.8%。就傢俱業務而言，毛利率由二零二零年的17.6%上漲至二零二一年的37.9%，此乃部分由於從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新冠疫情」)的嚴重影響中恢復過來，且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有效控制疫情以及高毛利率定製產品系列及傢俱項目的銷售額增加的情況下，營運已恢復正常。

本年度溢利為88.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706.1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87.5%。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76.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714.8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89.2%。大幅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確認土地收回稅前收益淨額1,063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16.4%至約97.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83.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增加員工人數以應對家居業務及定製產品系列不斷增長的銷售而導致佣金、工資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增加30.4%至125.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96.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管理及物業開發業務的員工人數增加以及研發活動的投資增加而導致的工資及薪金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增加所致。

由於本集團為投資物業開發項目及投資融資租賃業務而增加債務，年內融資成本增加296.9%至123.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31.1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

隨著內地新冠疫情在中央的領導下防控工作取得重要成效，二零二一年各行業復工復產步入正軌，內地經濟期內強勁復甦，本集團的業務亦得益於內地傢俱產品消費市場回暖而持續改善。為了把握市場增長契機，年內，本集團作出多項營運策略上的調整，進一步擴充及優化經銷商店舖網絡，乘勢擴大品牌的影響力，推進全方位家居業務的多元化發展，以抓緊市場增長的機遇。

回顧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積極擴展大家居業務、開展裝修材料業務。年內，中國北京舉行世界矚目的冬季奧運會。本集團繼二零零八年的北京奧運會和二零一一年深圳第26屆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後贊助二零二一北京冬奧會，為部份會場提供優質家居產品。

過去兩年，與控股股東科學城集團進行多方面的深度合作，除進一步擴大大家居業務領域外，亦在年內開展數項投資併購項目，本集團的財務開支亦因而有所上升。

管理體制改革

隨著於不同商業領域有多元化的擴展，本集團通過不同的獨立部門管理其經營業務。本集團已建立一套穩健且有效的內部管理系統，幫助高級管理人員及各業務部門經理實時了解其經營表現及自身不足之處，並適時做出合宜的有效績效管理決策。為促進本集團加快向智慧新零售領域推進的戰略發展，本集團將持續深化改革管理體制，引入青年管理層，全面加強科技創新平台建設。本集團通過實施具有針對性的激勵政策，支持引進和留住人才，並激發和釋放員工的積極性、主動性和創造性，為本集團持續注入增長動力。

品牌管理

本集團秉承多品牌策略，旗下擁有多個內地暢銷品牌包括皇朝家俬、皇朝沙發、皇朝定制+、皇朝軟床、皇朝整裝。同時，亞洲名人林志玲女士將繼續擔任本集團的代言人，以配合本集團「消費者導向」的策略，為把握內地家俱市場回暖，不斷擴大品牌影響力。

存貨及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減少4.4%至約254.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65.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嚴格控制成品存貨水平。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73.3%至472.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769.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自廣州市增城區石灘鎮人民政府獲得部分土地回收所得款項。

營運資金

本集團於年末的流動資產淨額為714.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流動資產淨額1,165.6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管理其現金流及資本承擔。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46.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36.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下降至1.37(二零二零年：2.02)及流動資產淨值為714.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流動資產淨值為1,165.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金額為2,341.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341.3百萬港元)，直接控股公司貸款、非控股權益貸款、董事貸款及中期債券共268.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一間聯營公司貸款、最終控股公司貸款、非控股權益貸款、董事貸款及中期債券共505.8百萬港元)。本集團約98.2%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以人民幣計值，餘額則以港元計值。由於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入及流出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年內匯率波動風險極微。目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外幣風險維持任何對沖政策。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為51%(二零二零年：24%)。

前景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將繼續深耕家俬及家居產品市場，深化並加強大家居業務的布局。為把握內地家俱市場的增長勢頭，本集團將通過加強給予經銷商多方面的支持及加強推廣力度，以支援全國經銷商的擴店計劃。本集團已與若干內地知名家居商場經營商達成戰略發展合作，以安排旗下經銷商進駐家居商場的優質位置，增加品牌的曝光。除了持續更新目前的整裝業務、沙發、和定制家俬的系列外，本集團亦進一步積極擴張大家居產品內容，開發更多裝修材料產品及家裝飾品，並通過構建全產品供應鏈，打通一站式大家居品牌供應平台。

除現有商業客戶項目外，本集團正計劃通過與裝修設計公司合作，有效加強於家裝源頭階段取得更多潛在家居客戶資源。本集團未來亦計劃加強互聯網推廣，持續通過網紅推廣方式，吸引更多年青用家。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底成功開展家紡電商業務，亦喜見新業務在短時間內開始貢獻收入，預期業務會持續增長。

本集團與港龍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港龍」：股份代號6968.HK)的合營企業於廣州增城區發展的商業及住宅項目正如期進行。

隨着本集團日益深化與控股公司科學城集團的合作關係，未來將會有更多圍繞大家居業務內容的探索及發展，進一步擴大其主營業務規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328名員工。本集團按行業慣例、法律規定、僱員及本集團表現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可分別按僱員表現、本集團業績及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購股權、股份獎勵及酌情花紅。根據相關法律規定，相關僱員亦享有強制性公積金或僱員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改進彼等之技能及發展彼等各自之專業知識。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採納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須遵守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董事會成員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初步公告所載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數字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之受委聘核證，故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保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規定成立，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會計原則、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檢討核數師的委任及監控其獨立性。審核委員會亦在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召開會議，以討論審核產生的問題、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之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並向董事會彙報重大事項(如有)，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文耀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劉智傑先生及陳永德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現金分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股份4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股份末期股息4港仙及特別股息6港仙)。有關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分派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建議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公眾持股量

於科學城(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科學城香港」)、謝錦鵬先生(「謝先生」)、Leading Star Global Limited(「Leading Star」)、Crisana International Inc.(「Crisana」)及Charming Future Holdings Limited(「Charming Future」)(統稱「聯合要約人」)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就收購所有已發行股份(聯合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之股份除外)而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26.1提出的無條件強制性現金全面要約截止後，398,570,046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5.34%)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公眾持股量低於已發行股份之25%(即本公司適用之最低規定百分比)，故本公司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暫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即要約截止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止期間之豁免(「豁免」)。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延長豁免。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將豁免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已於完成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銷售101,000,000股股份後上升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9.22%。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作出進一步延長豁免的申請。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將豁免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向聯交所作出進一步申請，以延長豁免。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將豁免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謝先生進一步出售66,000,000股股份及科學城香港出售64,600,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Crisana已出售合共20,000,000股股份，此後，公眾持有650,170,04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5.02%。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25%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已獲滿足。

根據本公司可獲取的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保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年度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royale.todayir.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按上市規則要求載列所需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在適當時候送呈本公司的股東及於上述網站供下載。

承董事會命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錦鵬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錦鵬先生(主席)及楊俊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中明先生、伍頂亮先生、秦尤女士及陳奕盛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智傑先生、余文耀先生及陳永德先生。